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謝宛臻
電話：(02)7736-6196
電子信箱：wanjin100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三)字第114008209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人事總處原函(含附件) (A09000000E_1140082095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原住民族委員會（以下簡稱原民會）公告「修正一百十四年度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」及常見問題集各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4年8月1日總處培字第11400192511號函辦理，並附原函(含附件)影本1份。
- 二、「原住民族歲時祭儀」為各該原住民族法定放假日，具法定原住民族身分者，得於其本人、其父母或配偶之所屬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中擇3日放假。
- 三、有關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疑義，請參考原民會全球資訊網「歲時祭儀專區」常見問題集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各私立大專校院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8/05
09:41:44
文
章